

安徽省水环境功能区划（报批稿）

第一章 总则

第一节 目的和意义

水环境功能区划不同于水资源保护规划，也不同于国土整治中的水域功能划分，而是根据水域环境污染状况、水环境承受能力（环境容量）、环境保护目标而确定重点保护区域，通过对实现各种环境目标的排污削减量的优化分配，实施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执行排污许可证制度，其目的在于有效控制污染源排放，落实水环境保护政策，为实现水环境保护目标提供科学依据。

我省进行水环境功能区划意义十分重大，水环境功能区划分在水上，落实在陆上，将环境管理目标落实到具体水域和污染源，为陆上的污染源管理、产业布局的优化提供了决策基础。它是水环境分级管理工作和环境管理目标责任制的基石，是科学确定和实施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基本单元。

第二节 水环境功能区划的原则

一、可持续发展的原则

水环境功能区的划分应与社会经济发展规划相结合，合理地开发利用水资源，保护当代和后代人赖以生存的水环境，保障人体健

康及动植物正常生存，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优先保护的原则

应以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为优先保护对象。禁止向生活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排放污水，禁止新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从事旅游、游泳和其它可能污染生活饮用水水体的活动；禁止在生活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改建项目必须削减污染排放量，禁止设立装卸垃圾、油类及其它有毒有害物品的码头。

三、地下饮用水水源地污染预防为主的原则

当地表水作为地下饮用水源地的补给水，或地质结构造成明显渗漏时，应考虑对地下水饮用水源地的影响，防止地下水饮用水源地的污染，将地表水和地下水以及陆上污染源进行统筹考虑，保护地下水水质。

四、不得降低现状使用功能的原则

划分水环境功能区时不得降低现状水质对应的使用功能。对于水资源丰富且水质尚好但尚未开发的地区，确因发展经济的需要要求降低水体现状功能时，应论证降低水质要求是否影响该区未来水环境质量提高要求，并做降低现状使用功能必要性说明。

五、水域兼有多种功能时按高功能保护的原则

当同一水域兼有多类功能时，依最高功能划分水环境功能区。

跨省界等水域还应按相应标准中的高标准值保护，在各省有不同的水质标准时，也依高标准值管理。

六、对专业用水区及跨界管理水域统筹考虑的原则

属于专业用水单一功能的水域，如渔业部门划定的渔业水域等均为专业用水区，分别执行专业用水标准，由相应管理部门依法管理。跨界管理水域应规定跨界控制断面的水质要求和允许排污总量指标。对可由生物富集、环境累积的有毒有害物质，应在源头严加控制。对跨界水域，以下游对水质的功能要求作为划分依据。

七、与调整产业布局、陆上污染源管理紧密结合的原则

为实现水环境功能区保护目标，应与陆上产业合理布局、工农业发展、城市建设发展规划相结合；将区域点源与面源污染源控制方案、区域污染物总量控制实施方案与水环境功能区水质目标的实现相结合，使水环境功能区的划分与区域(城市)总体规划相协调，体现水环境功能区划分在水上，目标落实在陆上。

八、实用可行、便于管理的原则

划分方案应实用可行，有利于强化目标管理，解决实际问题，确保本行政区域内管理得力，相邻行政区监督有效。

第三节 水环境功能区划的依据和标准

一、主要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

《全国生态环境保护纲要》

国务院《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暂行条例》

《安徽省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

《巢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

《安徽省城镇生活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条例》

二、主要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自然保护区类型及级别划分原则》（GB/T 14529-1996）

《渔业水质标准》（GB 11607-89）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92）

三、主要技术文件

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开展全国水环境功能区划汇总工作的通知》
（环办〔2002〕55号）

安徽省环保局《关于开展安徽省水环境功能区划工作的通知》
（环控〔2002〕69号）

《全国水环境功能区划汇总工作指南》

《省级水环境功能区划汇总验收规范》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技术导则》

《淮河流域片水功能区划技术细则》

《长江流域片水功能区划技术细则》

四、省、市相关发展规划

安徽省及各市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城镇发展规划、安徽省及各市环境保护“十五”计划、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五”计划、巢

湖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五”计划等。

第四节 水环境功能区划的范围和水平年

本次水环境功能区划范围包括了我省淮河、长江、新安江三大流域，划分了 577 个水环境功能区，共计 270 条河流，106 个大小湖泊、水库。规划河流总长度 10478.1 公里，规划湖泊水库总面积 4208.7 平方公里，涉及省界的水环境功能区共计 50 个。

本次水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基准年为 2001 年（部分采用相邻年份资料），近期水平年为 2010 年，中期水平年为 2020 年，以近期水平年为区划重点，并考虑与安徽省“十五”环保计划及其他相关规划相衔接。

第五节 水质管理目标

根据国家批准的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巢湖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和安徽省有关水污染防治规划的目标要求，分别确定其水质管理目标，最低要求为：

淮河干流水质管理目标为Ⅲ类；

淮河流域其他主要河流水质管理目标为Ⅳ类（涉及“南水北调”汇水范围的河流为Ⅲ类）；

长江干流水质管理目标为Ⅲ类；

长江流域其他主要河流水质管理目标为Ⅳ类；

巢湖湖区水质管理目标为Ⅲ类，向中营养化转化；

新安江流域水质管理目标为Ⅲ类，出境水质目标基本达到Ⅱ类。

第六节 各水环境功能区的定义

为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针对水域使用功能、经济发展以及污染物总量控制的要求，划定的水域分类管理功能区（主要包括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渔业用水区、工农业用水区、景观娱乐用水区等），以及混合区、过渡区等管理区，统称为水环境功能区。分为如下八类：

1. 自然保护区

为了保护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促进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对有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濒危动植物物种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有特殊意义的自然遗迹等保护对象所在区域，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划出一定面积的陆地和水体，予以特殊保护和管理的区域，称为自然保护区。

2.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由省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划定的城镇饮用水集中式取水构筑物所在地表水域及其地下水补给水域、地下含水层的某一指定范围称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在饮用水源地取水口附近划定的、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Ⅱ类标准的水域和陆域为一级保护区；在一级保护区外划定的、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标准的水域和陆域为二级保护区。

3. 渔业用水区

鱼、虾、蟹、贝类的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洄游通道和养殖鱼、虾、蟹、贝类、藻类等水生动植物的水域，称为渔业用水区。

其中，通常按水质要求不同划分为珍贵鱼类保护区和一般鱼类用水区，珍贵鱼类保护区主要包括珍稀水生生物栖息地、鱼虾类产卵场、仔稚幼鱼的索饵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II 类标准，一般鱼类用水区包括鱼虾类越冬场、洄游通道、水产养殖区等渔业水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 III 类标准。

4. 工业用水区

各工矿企业生产用水的集中取水点所在水域的指定范围称为工业用水区。

工业用水区的水质应满足地表水的生态保护要求、下游水环境功能区高功能用水的水质要求，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 IV 类标准。

5. 农业用水区

灌溉农田、森林、草地的农用集中提水站所在水域的指定范围称为农业用水区。

农业用水区的水质以满足地表水的生态保护要求、下游水环境功能区高功能用水的水质要求为依据，严于农业灌溉用水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 V 类标准。

6. 景观娱乐用水区

具有保护水生生态的基本条件、供人们观赏娱乐、人体非直接接触的水域称为景观娱乐用水区，景观娱乐用水区水质最低要求达

到地表水环境质量 V 类标准。

7. 混合区

混合区是不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的特殊水域（排放口所在水域），是污水与清水逐步混合、逐步稀释、逐步达到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要求的水域，是位于排放口与水环境功能区之间的劣 V 类水质水域。

8. 过渡区

指水质功能相差较大（两个或两个以上水质类别）的水环境功能区之间划定的、使相邻水域管理目标顺畅衔接的过渡水质类别区域。过渡区执行相邻水环境功能区对应高低水质类别之间的中间类别水质标准，体现水域水质的递变特征。下游用水要求高于上游水质状况、有双向水流且水质要求不同的相邻功能区之间可划定过渡区。

第二章 区域概况

第一节 自然环境与社会经济概况

一、自然环境

安徽省位于华东腹地，与山东、江苏、浙江、江西、湖北、河南六省接壤，国土面积约 13.94 万平方公里。其中平原占 49.6%，山地占 15.3%，丘陵占 14.0%，台地占 13.0%，水面占 8.1%。全省耕地面积为 424.3 万公顷。

二、地形地貌

长江、淮河横贯东西，将全省天然划分为平原、丘陵、山地相间排列的格局。皖北平原坦荡，江淮之间丘陵起伏，黄山、九华山逶迤于皖南，大别山雄峙于皖西，形成本省地势西高东低、南高北低的特点。全省大致可分为五个自然区域：①淮北平原：黄淮海平原的一部分，地面由西北向东南略有倾斜，海拔 20—40 米，为全省重要的粮油棉基地。②江淮丘陵：地面主要由丘陵、台地和镶嵌其间的河谷平原组成，山岭呈东北—西南走向。东部为江淮水系的分水岭，海拔 70—300 米，西北部略低，河谷平原宽阔。③大别山区：位于本省与鄂、豫两省交界处，为大别山主体部分，地势险要，有海拔 1700 米以上的山峰多座。④沿江平原：长江中下游平原的一部分，包括巢湖流域的湖积平原和长江沿岸的冲积平原，海拔多在 10—20 米左右，河网密集，土地肥沃。⑤皖南山区：位于本省长江以南，大部分海拔 200—400 米。黄山屹立其中部，最高峰海拔 1873 米，为本省最高点。

三、气象水文

安徽省气候具有明显的特点，一是虽属内陆省份，但距海较近，受季风气候影响非常明显。二是由于地处中纬度，由亚热带向暖温带的过渡区域，气候表现出明显的过渡性。全省大致以淮河为界，

北部为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南部为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全省年平均气温 14—17℃。年平均日照时数 1800—2500 小时；年平均无霜期 200—250 天。降水量较丰富，年平均降水量 800—1800 毫米，降水地区间分布不均，有明显的南多北少、淮北北部年平均降水量 800 毫米；沿淮地区 900 毫米；江淮分水岭 900—1000 毫米；大别山区 1200—1400 毫米；沿江地区 1000—1400 毫米；江南地区 1200—1400 毫米；黄山地区 1600—2200 毫米。由于受季风和地形影响，地区间降水量差异明显，由南向北递减，山区大于平原和丘陵区。影响全省的灾害性天气主要是旱涝灾害，其次是寒潮、连阴雨和干热风等。

四、土壤植被

安徽省的土壤发育受气候影响，表现出一定的过渡性，由北向南地带性土壤分别为棕壤、黄棕壤、黄壤和黄红壤。台地还大量分布着一些非地带性土壤，如砂姜黑土、潮土、石灰土、水稻土等，多数土壤由于结构和开垦方面的原因比较贫瘠。

全省林业用地约 4.18 万平方公里，约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30%，草地 1.66 万平方公里，占 1.2%。地带性植被，淮河以北是暖温带落叶阔叶林，淮河以南是北亚热带阔叶林与常绿阔叶纯林存在，但规模不大。受人类经济活动的影响，天然植被破坏较严重，只有在皖西和皖南山区有较多保存，其他地区以人工营造的针叶林为主。全省植物种类丰富，共有木本植物 1300 余种，草本植物 2100 余种，其中有不少珍稀和特有树种。包括珍稀动物在内的动物种类有 500 余种，主要分布在大别山区和皖南山区。全省有国家重点保护动物 54 种，以扬子鳄、白鳍豚最为珍贵。全省各种类型自然保护区保护面积达 485205 公顷，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3.49%。

五、矿产旅游资源

安徽省矿产资源蕴藏量丰富，不仅有多种金属矿产，也有众多的非金属矿产和地壳能源资源。是全国矿种较全，储量较多的省份

之一。全省已发现有近百种有用矿种，已探明储量的有 60 多种。其中煤、铁、铜、硫、明矾石为五大优势矿产。

安徽省旅游资源遍及全省，南方以自然山水风光为主，景区相连成片，北方以历史文物古迹为多，点小而分散。全省有国家级、省级各类旅游景点 260 多处，其中国家级重点风景名胜区五处：黄山、九华山、天柱山、琅琊山、齐云山；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三处：寿县、亳州、歙县。最负盛名的黄山被誉为“天下第一山”，是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徽州西递、宏村古村落也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巢湖八百里水面，山水相连，陈村水库（太平湖）卧于皖南群山之中，环境清幽，宛如翡翠，皖西大别山中散布着一串碧波荡漾、蔚为壮观的人工湖泊，即著名的佛子岭、磨子潭、响洪甸、梅山和龙河口水库（万佛湖）。

六、河流湖泊与水土流失情况

安徽省境内河流众多，分属淮河、长江、钱塘江（新安江）流域。三大流域共有一级支流 63 条，二级支流 143 条。沿淮沿江分布有湖面面积大于 20 平方公里的湖泊 30 多处，其中巢湖为中国五大淡水湖之一。省境内淮河流域面积 6.69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48.0%；长江流域面积 6.60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47.3%；新安江流域面积为 0.65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4.7%。

安徽省水土流失面积达 2.63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18.9%，年土壤侵蚀量达到 7250 万吨，其中皖南和大别山区水土流失面积 1.78 平方公里，占全省水土流失面积的 68%。严重水土流失也是造成部分水域水环境恶化的原因之一。

七、社会经济和发展

2001 年末，安徽省人口数量为 6328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为 5068 万人。平均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 454 人。全省从业人员 3463 万人，职工人数 445 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 6.61%。

全省共设 17 个省辖市, 45 个市辖区, 56 个县, 5 个县级市, 1840 个乡镇, 城镇化水平为 23.6%。

国民经济保持较快增长。2001 年全省国内生产总值 3290.1 亿元, 按可比价格计算, 比上一年增长 8.6%。第一产业增长 3.3%, 第二产业增长 10.4%, 第三产业增长 10.1%。国内生产总值中, 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 24.1: 42.7: 33.2 调整为 22.9: 43.0: 34.1。全年全社会劳动生产率 9518 元, 按可比价格计算, 比上一年提高 7.6%。

2001 年, 全省农业在遭受严重旱灾的情况下仍获得较好收成。全年粮食总产 2500.3 万吨, 比上年增长 1.1%, 油料总产 296.9 万吨, 增长 4.1%, 棉花产量 37 万吨, 下降 29.8%。林业生产稳步发展, 当年全省造林面积 82 千公顷; 幼林抚育实际面积 740 千公顷。畜牧水产业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全年肉类总产量 324.1 万吨, 增长 4%, 水产品产量 159.9 万吨, 与上年持平。全省化肥施用量(折纯) 280.7 万吨, 增长 10.9%。全省有效灌溉面积达 32294 公顷, 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31.74 公顷。

工业生产增长较快。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 1191.5 亿元, 比上一年增长 9.9%, 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39%, 国有和年产品销售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非国有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 454.6 亿元, 增长 8.2%。其中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 249.9 亿元, 增长 5.5%, 集体企业 64.5 亿元, 增长 3.5%, 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 71.79 亿元, 增长 10.9%。其它类型企业 15.9 亿元, 增长 20.2%。

第二节 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

一、全省水资源总量

安徽省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800—1800 毫米, 河川径流深 200—800 毫米, 均由北向南递增。全省水资源总量 675.40 亿 m^3 (不包括过境

水)，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616.23 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 167.03 亿 m^3 ，重复计算量 107.86 亿 m^3 。人均和亩均占有量仅为全国平均水平的一半。

二、2000 年全省水资源总量

据 2000 年《安徽省水资源公报》公布，2000 年全省地表水资源总量为 554.62 亿 m^3 ，地下水资源总量为 188.74 亿 m^3 。扣除重复计算量和过境水，全省水资源总量为 644.21 亿 m^3 ，较多年均值偏少 4.6%。

三、水资源开发利用工程

新中国成立至今，先后建成了大批防洪、防涝、灌溉等水利工程，对全省社会经济的发展，起着巨大作用。到 1999 年底，全省已建成水库 4839 座，总库容 194.70 亿 m^3 ，其中大型水库 114 座，总库容 158.5 亿 m^3 ；水闸 10567 座；万亩以上灌区 374 处；机电排灌总装机 304.7 万千瓦；机电井 16.0 万眼；开发水力资源 51 万千瓦，其中小水电 42.3 万千瓦，已建蓄水、引水、提水工程的现状年供水能力 293 亿 m^3 。

四、供水量

2000 年全省供水总量 176.69 亿 m^3 ，比上年减少 17.37 亿 m^3 。其中地表水 157.81 亿 m^3 ，占供水总量的 89.3%；地下水 18.52 亿 m^3 ，占 10.5%；污水处理回用量 0.36 亿 m^3 ，占 0.2%。在地表水供水量中，蓄水工程供水 69.60 亿 m^3 ，引水工程供水 16.31 亿 m^3 ，提水工程供水 71.90 亿 m^3 。在地下水供水量中，浅层水为 12.85 亿 m^3 ，深层水为 5.67 亿 m^3 。

五、用水量

用水量主要为农业、工业用水和城乡居民生活用水。2000 年全省用水总量为 176.69 亿 m^3 ，比上年减少 17.37 亿 m^3 。其中，农田灌溉用水量 114.85 亿 m^3 ，占用水量的 65.0%；林牧渔用水量 6.46 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3.7%；国有及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量 20.76 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11.8%；规模以下工业用水量 17.88 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10.1%；城镇生活用水量 6.95 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3.9%；农村生活用水量 9.79 亿 m³，占总用水量的 5.5%。

与上年相比，2000 年全省农业用水量 114.85 亿 m³，较上年减少 19.14 亿 m³；工业用水量 38.64 亿 m³，较上年增加 1.11 亿 m³。农业用水主要发生在淮河流域，减少了 18.77 亿 m³。原因是本年度淮河流域降水量偏枯，干旱缺水。

六、水资源利用概况

2000 年，全省水资源利用率为 27.4%，其中淮河流域为 29.4%，长江流域为 28.6%，钱塘江流域为 8.3%。全省人均水资源占有量 1026m³，亩均水资源占有量 1015m³。

需水量预测按《安徽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及 2010 年远景目标纲要》、《安徽省“九五”及 2010 年水利发展》以及《安徽省水利发展“十五”和 2010 年规划》指标，全省人口预计 2005 年将达到 6510 万，2010 年为 7130 万。随着城市化水平的逐步提高，到 2005 年和 2010 年，全省城镇化水平将分别达到 30%和 40%。到 2005 年和 2010 年全省国内生产总值预计分别达到 4800 亿元和 10000 亿元。

到 2010 年全省灌溉面积增至 324.5 万 hm²，占耕地面积的比例达 75.2%，其中淮河以北达到 58.5%，淮河以南达到 91.0%。安徽省是农业大省，农业灌溉是用水大户，由于水资源紧缺，考虑节水 10%，经分析保证率 75%时，2010 年需水 300.8 亿 m³，占总需水量的 67.0%。

到 2010 年，全省工业生产用水量将有很大增长，考虑省内水资源分布不均，以及季节性缺水等情况，必须提高用水的重复利用率，改进生产设备和工业流程，少发展耗水大的项目，争取用水定额接近先进的预测用水水平。据此，在保证率 75%时，2010 年需水 97.3

亿 m^3 ，占总需水量的 21.7%。

2010 年全省各行业及生活需水量在不同的保证率时分别为：保证率在 75% 时总需水量 448.9 亿 m^3 ；保证率在 95% 时总需水量 513.7 亿 m^3 。

七、供需平衡分析

通过供需平衡分析，保证率 75% 年份，2000 年至 2010 年增加供水量 66 亿 m^3 ，缺水率从 7.9% 降到 5%。到 2010 年，经采取必要措施，可望水资源供需基本平衡，达到规划目标。

江淮之间及淮北地区，地表水利用程度较高，其缺水属资源性。因此，主要途径是提高调控淮河水量能力和实施引江济淮，南水北调，否则到 2010 年缺水将进一步加剧。同时要进一步加强水资源保护、管理，实行水资源统一调度，做好计划用水，实施计划用水，定额控制，累进加价。特殊枯水年，应由政府统一指挥，分清主次，保证重点用水户，压缩有关部门需用水量。

随着工业和城市建设的发展，废污水排放量迅猛增加，必须对污染源严加监测控制，严格实施达标排放。保护好江河湖库水质，坚持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保护，开源与节流并重，优化配置，合理利用，达到可持续开发利用的目的。

第三节 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 2001 年全省环境监测站对我省淮河、巢湖、长江和新安江水系的 45 条干、支流 145 个监测断面进行的例行监测资料，依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如下：

1. 淮河流域

2001 年，淮河干流以 IV 类水质为主，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与 2000 年相比，淮河干流水质呈下降趋势，劣 V 类的断面增加了 30 个

百分点。支流水质以V类和劣V类为主，满足II到III类水质的断面仅占21.7%，淠河和东淠河水质有所好转，分别由劣V类上升为III类；西淠河水质，由V类下降为劣V类；其余16条支流水质类别无变化。

2. 巢湖流域

巢湖湖区水体呈重度富营养化，西半湖区污染程度重于东半湖区。按综合污染指数评价，2001年巢湖湖区营养状态指数为77.51，较2000年下降7.29，巢湖富营养程度有所好转，但总氮、总磷污染仍较严重。

巢湖主要出入湖河道中，杭埠河、白石山河、兆河、柘皋河水质良好，为II或III类水质，裕溪河为IV类水质，南淝河、店埠河、十五里河和派河为劣V类水质，主要污染物是总磷和氨氮。

3. 长江流域

长江干流水质优良，全部满足III类水质要求；主要支流中，青弋江和水阳江为II类水质；采石河为IV类水质；来河、六汾河、雨山河、清清河等7条支流水质劣于V类，主要污染指标为生化需氧量和氨氮。

4. 新安江流域

新安江干流及其主要支流率水、横江、浙江和练江水质优良，各监测断面水质全部满足II类水质要求。支流浙江、练江水质比上年有所好转，由III类上升为II类。

5. 主要水库

佛子岭水库、磨子潭水库、响洪甸水库、梅山水库、万佛湖、董铺水库、太平湖水质优良，水质为II类；城西水库水质比2000年明显改善，由劣V类上升为III类。

6. 地下水

2001年，部分城市地下水开采量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地下水开采量较大的城市有淮北市、阜阳市、宿州市、天长市，年开采量

超过 1000 万立方米，其中阜阳市深层地下水严重超采，漏斗向外缘扩张 0.7-0.8 公里，水位下降 0.64-1.60 米。

7. 废水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2001 年，全省废水排放总量为 13.58 亿吨，较上年减少 0.75 亿吨。其中工业废水排放量 6.32 亿吨，占总量的 46.54%，与上年基本持平；生活污水排放量 7.26 亿吨，占总量的 53.46%，较上年减少 0.76 亿吨，生活污水排放量超过工业废水排放量 0.94 亿吨。废水中化学需氧量(COD)排放总量 41.75 万吨，比上年减少 2.51 万吨，其中工业废水中 COD 排放量 13.32 万吨，占总量的 31.90%，生活污水中 COD 排放量 28.43 万吨，占总量的 68.10%；废水中氨氮排放总量 5.09 万吨，其中工业废水中排放 2.12 万吨，占总量的 41.65%，生活废水中排放 2.97 万吨，占总量的 58.35%。

第四节 主要水环境问题

1. 淮河流域

安徽省地处淮河中下游，20 条主要支流中有半数以上是由河南和江苏入境，上游来水的好坏，直接影响到我省的水质，关系到沿岸人民的身体健康和经济的发展。从历年的监测资料来看，各主要支流在进入安徽之前就已经遭到严重污染，导致我省水污染事故年年发生，上游下泄的污水团滞留我省，造成的污染已成为我省淮河流域污染的最显著的特点，沿岸群众深受其苦，反应十分强烈。

2. 巢湖

巢湖同淮河一样，是国家重点治理的“三河三湖”之一，污染严重，夏季藻类时常爆发，尤其是西半湖，水体发臭，直接影响合肥市的城市供水水质。合肥市四、五水厂都曾多次因水污染造成源水无法处理而减少或停止从巢湖取水，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合肥市的

经济发展。

3. 长江、新安江

长江、新安江流域水质总体较好，稳定在Ⅱ—Ⅲ类。有较大的环境容量，如何充分利用水环境承受能力，发展沿江地区经济，是值得我们研究和探讨的水环境问题。

第三章 水环境功能区划情况

第一节 区划概况

区划范围内的安徽省主要水体的水系按照新安江流域、长江流域、淮河流域三大流域由南向北，先支流后干流，先南岸后北岸的顺序进行排列，其流域—水系—水体及汇入关系等见表 3-1 所示：

表 3-1 安徽省主要水体水系表

流域	水系	水体	支流汇入江、河	控制县、市
新安江	马金溪	马金溪	新安江	休宁县
	新安江	横江（漳水）	新安江	休宁县、黟县、屯溪区
	新安江	率水	新安江	休宁县、屯溪区
	新安江	杨之河	新安江	绩溪县、歙县
	新安江	丰乐河	新安江	徽州区、歙县
	新安江	练江	新安江	歙县
	新安江	新安江（大沅、昌溪河）	新安江	休宁县、祁门县、歙县
长江	鄱阳湖	龙泉河	鄱阳湖	东至县
		阊江	鄱阳湖	黄山市
	升金湖	升金湖	长江	池州市
	秋浦河	秋浦河	长江	池州市
	青通河	青通河	长江	池州市
	漳河	漳河	长江	芜湖市
	青弋江	麻川河	青弋江	黄山市
		清溪河	太平湖	池州、黄山
		太平湖	青弋江	黄山市
		徽河	青弋江	宣城市
		青弋江	长江	黄山市、宣城市、芜湖市
	水阳江	东津河	水阳江	宣城市
		桐纳河	水阳江	宣城市
		郎川河	水阳江（南漪湖）	宣城市
		姑溪河（水阳江、运粮河）	水阳江	宣城市、当涂县、马鞍山市
		石臼湖	长江	当涂县
	白荡湖	白荡湖	长江	枞阳
泊湖	梁亭河（钓鱼台水库、郎河）	龙感湖	安庆市	
	龙感湖	大官湖（黄湖）	安庆市	

流域	水系	水体	支流汇入江、河	控制县、市
长	泊湖	大官湖（黄湖）	泊湖	宿松
		泊湖	长江	安庆市
	皖河	皖水（后河）	皖河	安庆市
		潜水	皖河	安庆市
	皖河	皖河（长河、花亭湖）	皖河	安庆市
		皖河	长江	安庆市
		武昌湖	长江	安庆市
	石塘湖	石塘湖	长江	安庆市
	破罡湖	破罡湖	长江	安庆市
	菜子湖	孔城河	菜子湖	巢湖、安庆
		菜子湖	长江	安庆市
	长河	长河（柏年河）	长江	安庆市
	枫沙湖	枫沙湖	长江	枞阳
	巢湖	黄陂湖	天河	庐江
天河		巢湖	庐江县、无为县	
江	巢湖	白石山河（杭埠河、龙河口水库）	巢湖	安庆市、巢湖市、六安市、肥西县、庐江县
		丰乐河	巢湖	六安市、舒城县、肥西县
		南淝河（董铺水库）	巢湖	合肥市
		巢湖	裕溪河	居巢区、合肥、肥东
		裕溪河	长江	居巢区、含山县、和县、无为县、芜湖
滁河	滁河	襄河（黄栗树水库）	滁河	全椒县
		清流河（沙河）	滁河	滁州市
		来河（屯仓水库）	滁河	来安县
		滁河（马厂河）	长江	滁州市、肥东县、全椒县
淮河	洪河	洪河	淮河	阜阳市
	史河	史河（竹根河、梅山水库）	淮河	六安市
	谷河	界南新河	谷河	阜阳市
		谷河	淮河	阜阳市
	茨淮新河	茨河	茨淮新河	阜阳市
		茨河	茨淮新河	亳州市、蚌埠市
		茨淮新河	淮河	亳州、阜阳市
	颍河	泉河	颍河	阜阳市
		颍河	淮河	阜阳市
	西淝河	西淝河	花家湖	淮南市
	花家湖	焦岗湖	花家湖	淮南市
		花家湖	淮河	淮南市
	涡河	洮河	大沙河（小洪河）	亳州市
		大沙河（小洪河）	涡河	亳州市
惠济河		涡河	亳州市	

流域	水系	水体	支流汇入江、河	控制县、市	
淮 河	涡河	老武家河（杨大河、新武杨河）	涡河	亳州市	
		涡河	淮河	亳州市、阜阳市、蚌埠市	
	北淝河	北淝河	淮河	亳州市、蚌埠市	
	浍河	澥河	浍河	淮北市、宿州市	
		浍河（包河）	淮河	淮北市、宿州市、蚌埠市	
	新汴河	王引河（巴清河）	沱河	砀山、濉溪县	
		新汴河	洪泽湖	萧县、淮北	
		沱河（新沱河）	沱湖	宿州市、淮北市	
		沱湖	沱河	蚌埠市	
	沱河	沱河	淮河	蚌埠市	
	天岗湖	天岗湖	淮河	五河	
	濉河	奎河	新濉河	宿州市	
	濉河	老濉河（岱河、濉河）	淮河	宿州市、淮北市	
	淮河	墓河	濉河	宿州市	
	淮河	老龙河	濉河	宿州市	
	泔河	泔河	淮河	霍邱	
		城西湖	淮河	霍邱	
	汲河	汲河	淮河	霍邱	
		城东湖	淮河	霍邱	
	淠河	漫水河	漫水河	东淠河	霍山
			东淠河（佛子岭水库、磨子水库）	淠河	霍山、安庆、六安市
			西淠河（响洪甸水库）	淠河	六安市、金寨
			淠河	淮河	六安市、寿县
	安丰塘	安丰塘	淮河	寿县	
	瓦埠湖	庄墓河	瓦埠湖	长丰县	
		瓦埠湖	淮河	寿县、定远县、长丰县	
	东肥河	东肥河	淮河	六安市	
高塘湖	高塘湖（东窑河）	淮河	长丰县、凤阳县、淮南、合肥市、定远		
濠河	濠河（凤阳山水库）	淮河	凤阳县		
花园湖	花园湖	淮河	明光市、凤阳县、五河县		
女山湖	池河	女山湖	明光市、定远县		
	女山湖	淮河	明光市		
白塔河	白塔河（釜山水库）	高邮湖	天长、来安		

安徽省水环境功能区划范围为省辖 17 个市的 270 条河流，106 个大小湖泊、水库，区划河流总长度为 10478.1 公里，湖泊、水库

面积 4208.7 平方公里,其中长江流域 5193.4 公里,湖泊、水库 2807.3 平方公里;淮河流域 4825.8 公里,湖泊 1401.4 平方公里;新安江流域 458.90 公里。

本次安徽省水环境功能区划共划分了 577 个水环境功能区(登记表中的主要水体水环境功能区共计 284 个),其中混合区 12 个,其余水质目标为 I、II、III、IV、V 类的功能区分别为 8、135、251、122、49 个,各类功能区河流长度和湖泊、水库面积见表 3-2。

表 3-2 安徽省水环境功能区划水质目标类别统计表

河(湖库)	功能区水质目标类别	个数	长度、面积 (Km / Km ²)	比例 (%)
河流	I 类	6	113.5	1.1
	II 类	105	1394.3	13.4
	III 类	192	5367.9	51.5
	IV 类	104	3063.9	29.4
	V 类	40	477.5	4.6
	合计	447	10417.2	100
湖泊、水库	I 类	2	108	2.5
	II 类	30	1652.8	39.3
	III 类	59	2394.5	56.9
	IV 类	18	42.8	1.0
	V 类	9	10.6	0.3
	合计	118	4208.7	100

第二节 三大流域水环境功能区划情况

安徽省境内的长江流域地处长江中下游,干流左岸上自鄂皖交

界段，下至皖苏交界的驷马新河，左岸上始赣皖交界的牛矶，下至皖苏交界的慈湖河，长 416 公里，总的走向由西南流向东北，江面开阔，沙洲众多，水位一般变化不大，终年不冻。长江流域共划分了 341 个功能区，其中混合区 5 个，其余水质目标为 I、II、III、IV、V 类的功能区分别为 5、117、150、47、17 个。

淮河流域地处淮河中游，上自豫皖交界的洪河口，下至皖苏交界的明光市小柳巷，全长 430 公里。淮河流域共划分了 208 个功能区，其中混合区 7 个，其余水质目标为 I、II、III、IV、V 类的功能区分别为 1、12、82、74、32 个。

新安江是钱塘江的正源，其主源率水发源于皖赣两省交界的休宁县六股尖，流向由西向东，横江发源于黟县的白顶山。率水与横江汇合后始称新安江（汇合口以上面积 2519 平方公里）。新安江流域共划分了 28 个水环境功能区，其中水质目标为 I、II、III、IV 类的水环境功能区分别为 2、6、19、1 个，三大流域的各类水环境功能区河流长度和湖泊、水库面积见表 3-3。

表 3-3 安徽省水环境功能区划水质目标类别统计表

流域	河（湖库）	功能区水质目标类别	个数	长度、面积 (Km / Km ²)	比例 (%)
长江流域	河流	I 类	3	28.2	0.5
		II 类	93	1165.1	22.5
		III 类	113	3290.1	63.6
		IV 类	38	551.5	10.6
		V 类	8	146	2.8
		小计	255	5180.9	100
	湖泊 水库	I 类	2	108	3.8
		II 类	24	1409.3	50.3
		III 类	37	1275.4	45.4
		IV 类	9	4	0.1
		V 类	9	10.6	0.4
		小计	81	2807.3	100.0

流域	河（湖库）	功能区水质目标类别	个数	长度、面积 (Km / Km ²)	比例 (%)
淮 河 流 域	河 流	I 类	1	38.0	0.8
		II类	6	195.5	4.1
		III类	60	1705.6	35.7
		IV类	65	2510.7	52.5
		V类	32	331.5	6.9
		小 计	171	4781.3	100.0
	湖 泊 水 库	I 类	--	--	
		II类	6	243.5	17.4
		III类	22	1119.1	79.9
		IV类	9	38.8	2.7
		V类	--	--	--
		小 计	37	1401.4	100.0
新 安 江 流 域	河 流	I 类	2	47.3	10.3
		II类	6	33.7	7.3
		III类	19	372.2	81.2
		IV类	1	5.7	1.2
		V类	--	--	--
		小 计	28	458.9	100.0

第三节 环保重点城市水环境功能区划概况

合肥市、芜湖市和马鞍山市属全国环保重点城市，共划分了 78 个水环境功能区，依次为 23，30，25 个，三个市区划的河流总长度为 1147.4 公里，湖泊（水库）面积为 270 平方公里，占全省河流区划总长度的 10.95%，占湖泊（水库）面积的 6.42%。有 II 类水质目标水环境功能区 19 个，长度为 160.2 公里，湖泊（水库）面积为 114.1 平方公里；III 类水质目标水环境功能区 30 个，长度为 483.20 公里，湖泊（水库）面积为 146.9 平方公里；IV 类水质目标水环境功能区 16 个，长度为 398.2 公里，湖泊（水库）面积为 0.51 平方公里，V 类水质目标水环境功能区 13 个，长度为 105.8 公里，湖泊（水库）面积为 8.5 平方公里。环保重点城市各类水环境功能区占全省河流、湖泊（水库）的比例情况见表 3-4：

表 3-4 环保重点城市水环境功能区划情况

城 市	区划长度/面积 (Km/ Km ²)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合肥市	542.7	126.4	2	7	10	4
芜湖市	430.8	25.1	10	17	3	--
马鞍山市	173.9	118.5	7	6	3	9
合计	1147.4	270	19	30	16	13
占全省 (%)	10.95	6.42	14.07			22.81

第四章 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析

第一节 跨省界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情况

安徽省境内跨省界水环境功能区共划分了 50 个，其中，自然保护区 2 个，饮用水源保护区 3 个，工业用水区 5 个，农业用水区 22 个，渔业用水区 12 个，景观娱乐用水区 3 个，过渡区 3 个。

一、长江流域

长江流域跨省界水环境功能区 13 个，其中自然保护区 1 个，饮用水源保护区 2 个，工业用水区 2 个，农业用水区 2 个，渔业用水区 4 个，过渡区 2 个。

1. 龙泉河龙泉镇取水口上游 500 米至入江西境内，饮用水源保护区全长 1.2 公里，现状和目标水质均为 II 类；

2. 鄱阳湖水系阊江黄山市渔业用水区，出境入江西省，水环境功能区自黄山市芦溪至倒湖，全长 10.2 公里，现状水质为 II 类，目标水质 II 类。

3. 太湖水系郎溪县胥河农业用水区，自郎溪县定埠镇至周家村，全长 3.2 公里，现状水质与目标水质均为 V 类；

4. 太湖水系东岗河广德县渔业用水区，自东川岭钓鱼台至泗安水库，全长 20 公里，现状与目标水质均为 III 类。

5. 水阳江水系石臼湖当涂县自然保护区，位于当涂县境内，共 80 平方公里，现状水质为 II 类，目标水质 II 类。

6. 龙感湖安庆市渔业用水区，从湖北省入境，水环境功能区面积为 304 平方公里，现状水质为 II 类，目标水质 II 类。

7. 长河水系弥陀河太湖县渔业用水区，自湖北檀林至弥陀镇，全长 9.4 公里，现状水质为 II 类，目标水质 II 类。长河为皖河的一条支流，皖河发源于大别山东侧。

8. 滁河水系

滁河发源于安徽省肥东县梁园，跨皖苏两省十县一市，于江苏省六合县入长江，全长 269.2 公里，流域面积 8015 平方公里。

(1) 沙河（清流河）滁州市过渡区，自滁州市担子赵油坊至入滁河口，全长 33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沙河发源于江淮分水岭磨盘山下仙居洞，向南经过滁州市区，在汊河集入滁河，是滁河最大的支流，全长 84.1 公里，流域面积 1251.7 平方公里，其上建有沙河集水库。

(2) 滁河滁州市、全椒县、来安县农业用水区，自襄河入滁河前至汊河集闸，全长 35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3) 滁河滁州市过渡区，自汊河集闸至新皂河入滁河下，全长 26.5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9. 长江干流安庆段工业用水区，全长 245 公里，现状及目标水质均为 III 类。

10. 长江干流巢湖段和县饮用水源保护区，全长 3.5 公里，现状水质 III 类，目标水质 II 类；

11. 长江干流马鞍山段工业用水区，全长 36 公里，现状及目标水质均为 III 类。

二、淮河流域

淮河流域省界水环境功能区 35 个，其中饮用水源保护区 1 个，工业用水区 3 个，农业用水区 20 个，渔业用水区 7 个，景观娱乐用水区 3 个，过渡区 1 个。

1. 洪河阜阳市景观娱乐用水区，自临泉艾亭至阜南洪河口，全长 135 公里，目前主要为农业用水，现状水质为 V 类，目标水质 V 类；

2. 史河六安市渔业用水区，自梅山水库大坝下至叶集草棚店段，全长 30 公里，现状水质为 III 类，目标水质 III 类

3. 谷河阜阳市景观娱乐用水区，自临泉姜寨至阜南中岗，与上游河南省交界，全长 120 公里，现状水质为 V 类，目标水质 V 类；

4. 颍河水系茨河阜阳市景观娱乐用水区，自太和入境处至颍东区茨河铺，与上游河南省交界，全长 83 公里，现状水质为 I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5. 流鞍河临泉县工业用水区，自临泉入境处至临泉入泉河口，全长 41.6 公里，目前主要为农业用水，现状水质为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6. 颍河水系泉河阜阳市工业用水区，自临泉许庄至阜阳入颍河口，全长 95 公里，上游为河南省沈丘市，目前主要为农业用水，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7. 颍河阜阳市工业用水区，自界首七渡口终点至太和造船厂，全长 32 公里，上游河南省，目前主要为农业用水，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8. 西淝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自亳州市谯城区鹿毫界至谯涡界，全长 32.4 公里，现状水质为 I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9. 涡河水系洮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自亳州市谯城区古井镇詹庄至位岗镇王庄，全长 9 公里，上游河南省，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10. 涡河水系大沙河（小洪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自古井镇姬庄至古井镇，上游由河南商丘入境，全长 7.5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Ⅲ类；

11. 涡河水系惠济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自谯城区安溜镇吴老家至两河口，全长 7.5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Ⅳ类；

12. 涡河水系大杨河谯城区农业用水区，自谯城区芦庙镇大武庄至观堂镇大杨庄，全长 40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Ⅳ类；

13. 涡河水系杨大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自谯城区芦庙镇雷庄至沙土镇韩楼，上游由河南鹿阜交界处入境，全长 42.8 公里，现状水质为 V 类，目标水质Ⅳ类；

14. 涡河水系油河谯城区农业用水区，自谯城区双沟镇刘牌坊至城父镇河西园入涡河，上游河南省，全长 49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Ⅳ类；

15. 涡河水系北洺河谯城区农业用水区，自谯城区淝河镇樊桥至王土楼入老油河，全长 25 公里，现状水质为 V 类，目标水质Ⅳ类；

16. 涡河谯城区农业用水区，自谯城区安溜镇张庄至十八里桥，全长 9.5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Ⅳ类；

17. 洪泽湖水系莲花沟濉溪县农业用水区，自河南永城至濉溪县，全长 5 公里，现状水质为 V 类，目标水质 V 类；

18. 浍河水系包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自亳州谯城区颜集镇至涡阳界，全长 26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Ⅳ类；

19. 浍河淮北市农业用水区，自豫皖省界至宿州，全长 64 公里，现状水质为 V 类，目标水质Ⅳ类；

20. 巴清河砀山农业用水区，自曹口至固口段，长 10 公里，现状水质为 V 类，目标水质Ⅳ类；

21. 洪泽湖水系王引河濉溪县农业用水区，自豫皖省界至濉溪县四铺，全长 32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Ⅳ类；

22. 洪泽湖水系沱河濉溪县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省界至濉溪县四

铺，全长 18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II 类；

23. 洪泽湖水系王郢沟濉溪县农业用水区，自河南永城至王庄，上游为河南永城，全长 9.5 公里，现状水质为 V 类，目标水质 V 类；

24. 洪泽湖水系新汴河宿州渔业用水区，自刘闸至团结闸，上游为河南永城，全长 110 公里，现状水质为 IV 类，目标水质 III 类；

25. 怀洪新河蚌埠五河天井湖渔业用水区，面积 28.1 平方公里，现状和目标水质均为 III 类；

26. 濉河水系奎河宿州市农业用水区，自宿州黄桥至时村，全长 39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27. 濉河水系濉河宿州市农业用水区，自符离闸至省界，下游市江苏省泗洪县，全长 113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28. 濉河水系老濉河宿州市农业用水区，自朱楼子至省界，下游市江苏省泗洪县，全长 80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29. 潼河宿州市农业用水区，自宿州市二郎庙至吴道口，从江苏入境后出境，全长 23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30. 老龙河宿州市农业用水区，自宿州市袁宅庄至小柏庄，全长 23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31. 女山湖水系七里湖涧溪、津里、石坝渔业用水区，湖区面积为 48 平方公里，目前主要为渔业及农业用水，现状水质为 IV 类，目标水质 III 类；

32. 高邮湖天长市渔业用水区，我省域内面积 70 平方公里，现状和目标水质均为 III 类；

33. 白塔河水系天长市过渡区，自天长啤酒厂下游 1 公里至入高邮湖口，全长 10 公里，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

34. 淮河干流阜南县渔业用水区，自豫皖省界至霍邱县山河尖，

全长 38 公里，目前主要是农业用水，现状水质为劣 V 类，目标水质 III 类。在水环境功能区内设置有国控断面王家坝监测断面。

35. 淮河干流五河渔业用水区，自酒精厂排污口下 1500 米至东卡村，全长 27 公里，现状和目标水质均为 III 类。在水环境功能区内设置有国控断面黄盆窑监测断面。

三、新安江流域

新安江流域省界水环境功能区 2 个，分别是马金溪休宁县源头水自然保护区，从休宁县大尖至桃林段，出境入浙江省，全长 16 公里；新安江黄山市渔业用水区，从黄山市深渡桥至街口段，出境入浙江省，全长 35.7 公里，这两段水环境功能区现状水质基本为 III 类，目标水质为 III 类，出境水质基本为 II 类。

四、省界水环境功能区划存在的问题

我省长江流域和新安江流域跨省界水环境功能区出入境水体的水质均较好，与上下游省市之间基本上没有纠纷。只有长江流域的滁河水系的水质较差。

淮河流域上游入境河流尤其是支流污染较为严重，多数为 V 类和劣 V 类水质，而且在枯水季节上游闸坝储存污水集中下泄，极易造成污染事故，产生污染纠纷，给我省沿淮地区带来了严重的经济损失。2000 年以来，沱河、浍河（上游为河南永城城区）2 次开闸放水，使我省境内遭受严重污染，农民养鱼大量死亡，直接经济损失达 1200 万元；涡河水质较差，2000 年以来，直接经济损失达 1000 余万元；惠济河（上游为河南濉县、拓城）开闸下泄污水，导致我省境内亳州市 160 多户渔民遭受经济损失达 500 多万元；奎河（上游为江苏省徐州市）多年来污染一直较为严重，使该流域 40 多万居

民饮用水短缺，而且地下水也遭受污染，每年经济损失近亿元。上游来水水质基本为V类和劣V类水质的省界水环境功能区主要有：流鞍河临泉县工业用水区；泉河阜阳市工业用水区；颍河阜阳市工业用水区；洮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大沙河（小洪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惠济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涡河水系大杨河谯城区农业用水区；涡河水系杨大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涡河水系油河谯城农业用水区；涡河水系北谯河谯城农业用水区；包河亳州市农业用水区；浍河淮北市农业用水区；巴清河砀山农业用水区；洪泽湖水系王引河濉溪县农业用水区；洪泽湖王郢沟农业用水区；奎河宿州市农业用水区；濉河水系濉河宿州市农业用水区；老龙河宿州市农业用水区；淮河干流阜南县渔业用水区。

第二节 跨市界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情况

安徽省境内跨市界水环境功能区（不含同时跨省界）共划分了45个，其中，自然保护区3个，饮用水源保护区1个，工业用水区4个，农业用水区12个，渔业用水区21个，景观娱乐用水区2个，过渡区2个。

一、长江流域

长江流域跨市界水环境功能区（不含同时跨省界）共划分了20个，其中，自然保护区2个，分别为秋浦河源头自然保护区，长11公里，现状水质II类，目标水质II类；杭埠河岳西主簿至舒城段，长36公里，现状水质II类，目标水质II类。农业用水区5个，分别为青通河池州市焦家埠大坝至河口段，长18.5公里，现状水质III类，

目标水质Ⅲ类；杭埠河肥西县境内从大潭湾至福元村、潘湾村段，长 10.2 公里，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Ⅳ类；杭埠河三河至入巢湖口段，长 11.6 公里，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Ⅳ类；丰乐河舒城至肥西段，长 65 公里，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Ⅳ类；黄浒河黄浒镇至复兴村段，长 17.7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渔业用水区 9 个，分别为青弋江裘公河芜湖市段，长 16.5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青弋江水阳江支流芜湖市隆兴至强桥段，长 7.3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青山河芜湖市强桥至大闸段，长 14.5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清溪河巨兴至清溪镇段，池州与黄山市交界，长 29.6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青弋江陈村水库大坝至泾县、南陵段，长 69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水阳江新河镇至雁翅段，长 35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枫沙湖湖区，西起章家圩东至枞无县界，面积 12 平方公里，现状水质Ⅱ类，目标水质Ⅱ类；青山河三里埂至芮家渡段，长 33.2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扁担河芜湖市卜家店至东梁山段，长 18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工业用水区 4 个，分别为长江干流池州工业用水区，长 152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长江干流铜陵工业用水区，长 55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长江干流巢湖工业用水区，长 166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长江干流芜湖工业用水区，长 71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

二、淮河流域

淮河流域跨市界水环境功能区 24 个，其中，自然保护区 1 个，是东淠河源头水自然保护区，长 38 公里，现状水质Ⅰ类，目标水质Ⅰ类。饮用水源保护区 1 个，是瓦埠湖取水口周围饮用水源保护区，

面积为 2.7 平方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渔业用水区 11 个，分别为芡河蒙城至怀远段渔业用水区，长 37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洪泽湖水系新沱河四铺至七里井段，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Ⅲ类；浍河宿州界一固镇三里湾渔业用水区，长 22 公里，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Ⅲ类；濉河宿州至固镇老湖洼闸段，长 34.5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茨淮新河蒙城界至怀远上桥闸段，长 41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瓦埠湖长丰渔业用水区，面积 32 平方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瓦埠湖寿县、定远渔业用水区，面积 95 平方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焦岗湖渔业用水区，面积 28.6 平方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花园湖渔业用水区，面积 45 平方公里，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Ⅲ类；淮干霍丘山河间至刘台孜段，长 108 公里，现状水质Ⅲ类，目标水质Ⅲ类；淮干胡大涧至怀远上洪段，长 35.5 公里，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Ⅲ类。景观娱乐用水区 2 个，北淝河蒙城至怀远段，长 51 公里，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Ⅲ类；濉河张圩至宿州段，长 42 公里，现状水质Ⅴ类，目标水质Ⅳ类。农业用水区 7 个，分别是茨淮新河利辛县房寨至阚疃宋圩段，长 32 公里，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Ⅲ类；西淝河瓦寺北至许郢孜东段，长 41.2 公里，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Ⅳ类；涡河蒙城至入淮口段，长 59 公里，现状水质劣Ⅴ类，目标水质Ⅳ类；沱河七里井至潼沟段，长 88 公里，现状水质Ⅴ类，目标水质Ⅳ类；濉河水系岱河吴楼至瓦子口段，长 20 公里，现状水质劣Ⅴ类，目标水质Ⅳ类；萧濉新河瓦子口至符离闸段，长 40 公里，现状水质劣Ⅴ类，目标水质Ⅳ类；高塘湖农业用水区，面积 67 公里，现状水质Ⅳ类，目标水质Ⅲ类。过渡区 2 个，为天井湖以北 7 平方公里，现状水质类别Ⅴ类，水质目标Ⅳ类；洪泽湖水系石梁河泗县、五河界至入天井湖段，现状水质

类别V类，水质目标IV类。

三、新安江流域

新安江流域跨市界水环境功能区1个，为杨之河渔业用水区，自杨之水源头至歙县水厂保护区上界，长15.9公里，现状水质III类，目标水质III类。

第三节 高功能水域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情况

全省水体共划分了98个饮用水源保护区，其中新安江流域6个，长江流域70个，淮河流域22个，其中跨省界水环境功能区有长江干流和县段饮用水源保护区，下游为江苏南京江浦县；洪泽湖水系新汴河省界至四铺段。

全省水体自然保护区划分了19个，其中新安江流域3个，长江流域12个，淮河流域4个。全省跨省界的自然保护区有2个，分别是新安江休宁县大尖至桃林段源头水保护，全长16公里，出境入浙江省；另一个是长江支流水阳江的石臼湖当涂县段，湖区面积80平方公里，石臼湖大部分湖体在江苏省。

第四节 管理区划分情况

全省水体中混合区共划分了12个，其中，长江流域5个，淮河流域7个。没有跨省界混合区。

全省水体过渡区共划分了11个，其中新安江流域1个，长江流域3个，淮河流域7个。过渡区中跨省界的有3个，其中长江流域2个，分别是滁河水系清流河滁州市过渡区，从滁州市担子赵油坊至

入滁河口，全长 33 公里，下游与江苏省交界，现状水质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滁河滁州市过渡区，从汊河集闸至新皂河入滁河下，全长 26.5 公里，下游与江苏省交界，现状水质劣 V 类，目标水质 IV 类。淮河流域省界过渡区 1 个，是白塔河天长过渡区，从天长啤酒厂下游 1 公里至入高邮湖口，全长 10 公里，目标水质 IV 类。

第五节 现状使用功能与规划主导功能分析

全省编码表共计 577 条记录，剔除次级水体后的登记表中共计 283 条记录，其中有 234 条记录其现状使用功能与规划主导功能一致，占总数的 82.7%，另外 49 条记录其现状使用功能与规划主导功能不一致，占总数的 17.3%。上述 49 条记录所对应的水体虽然现状使用功能与规划主导功能不一致，但对应的水质类别却一致的有 29 条记录，占总数的 10.2%，说明现状使用功能与规划主导功能发生了变化，但没有降低水质类别；规划主导功能高于现状使用功能水质类别的有 20 条记录，占总数的 7.1%，其中有 6 条水体高过 2 个水质类别，即现状使用功能是农业用水或工业用水，而规划主导功能是饮用水源或渔业用水，它们是第 379 条记录茨淮新河入利辛县处、第 387 条记录泉河临泉许庄—阜阳入颍河口处、第 391 条界首七渡口—太和造船厂段、第 392 条记录颍河范台子—颍河大桥段、第 400 条记录西淝河花家湖魏庙电灌站取水口上、第 464 条记录淝河天原化工厂下一固镇段。

42 个跨省界水环境功能区中，有 34 条记录的现状使用功能与规划主导功能一致，8 条记录的现状使用功能与规划主导功能不一致。

出现以上这种情况，是因为总局要求“对水质较好，但使用功能比较低的水体，可以实行高标准保护，使水质目标高于或等于水环

境功能区类型对应的水质要求”。而我省南部普遍水质较好，而使用功能较低；淮河流域受国务院审批过的“淮河规划”要求，干流水质目标为Ⅲ类，主要支流为Ⅳ类，而很多水环境功能区使用功能仅为农业用水，所以有较多的现状使用功能与规划主导功能不一致情况出现。

第六节 水质评价分析与达标状况分析

2001年度我省对淮河、巢湖、长江和新安江水系的45条干、支流（145个监测断面）进行了例行监测，监测项目、监测频次和分析方法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地表水和废水部分）执行。本年度监测数据的评价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本次水环境功能区划做出的登记表中剔除次级水体后我省共有283条记录合计322个监测断面，分类情况如下：其中37个属国控监测断面；90个省控断面，22个市控监测断面，3个县控监测断面，剩余的170个建议新设监测断面，由于市控监测断面的监测数据是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HZB1--1999）进行评价的，因此与国控和省控监测数据之间无可比性，本文将对127个国、省控监测断面水质现状加以分析评价。

一、长江水系（包括巢湖）水质评价与分析

1. 现状：

长江干流安徽段四个城市江段水质优良，28个监测断面均达到Ⅱ类水质标准。

长江支流水质分别从Ⅱ类~劣Ⅴ类水质，水质满足Ⅱ类~Ⅲ类的占支流监测断面比例为56.4%，水质达到Ⅳ类的占25.6%，水质为Ⅴ类~劣Ⅴ类的占17.9%。支流清流入，青弋江和水阳江的污

染较轻，基本满足 III~IV 类，劣 V 类水质断面主要集中在马鞍山和滁州市辖区内的支流，如马鞍山市辖区的六汾河，滁州市辖区内的滁河、清流河、襄河和来河等。

巢湖出、入湖河道 II、III、IV 类和 V 类水质的比例分别为 18.8%、31.3%、37.5% 和 12.5%，南淝河污染较重，水质为劣 V 类。巢湖湖区为轻度富营养状态，西半湖的南淝河入湖区、塘西湖区水质分别为 V 类和 IV 类，西半湖主要污染物是总磷和总氮，东半湖水质好于西半湖，水质基本为 IV 类。

合肥市饮用水源地董铺水库水质良好，满足 III 类。

2. 目标水质达标情况：

长江干流水质目标达标率为 100%。

长江支流水质目标为 V 类占 5.1%，即水质达标率是 94.9%。

巢湖湖区总磷、总氮完成达到《巢湖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的目标尚有一定的难度。主要出、入湖河道的水质目标为 V 类占 6.25%，即水质达标率是 93.75%。

二、淮河水系水质评价与分析

1. 现状：

我省淮河干流水质以 III~IV 类水质为主，分别占监测断面的比例为 31.3% 和 56.3%，V 类占 12.4%。干流污染较重的断面是入境王家坝、风台大桥、五河县酒精厂下游监测断面，水质为 V 类。

省辖淮河支流除去五大水库 9 个饮用水源地测点水质为 II~III 类外，水质较差，以 V 类和劣 V 类为主，占监测断面的比例高达 58%，IV 类水质占监测断面的比例为 29%。支流以济河污染最重，其次是奎河、新濉河、惠济河、泉河等。境内大多数支流的污染水平低于入境支流。

2. 目标水质达标情况：

淮河干流水质目标达标率为 100% 的要求。

淮河支流水质目标为 V 类占 17.5%，即水质目标达标率是 82.5%。入境干、支流水质达标将减缓我省境内的水质压力。

三、新安江水系水质评价与分析

1. 现状：

我省新安江流域干、支流水质良好，除浙江黄口桥是黄山市的工业用水区水质为 IV 类外，其余测点均满足 II~III 类水质标准。

2. 目标水质达标情况：

我省新安江水系干、支流水质目标达标率为 100%。

全省国控和省控监测断面水质类别分布情况和水质目标分布情况详见表 4-1、表 4-2。

表 4-1 全省国控和省控监测断面现状水质类别分布情况表

河 流	监 测 断面数	II	占总数 (%)	III	占总数 (%)	IV	占总数 (%)	V	占总数 (%)	劣 V类	占总数 (%)
长江干流	28			28	100						
长江支流	39	7	17.9	15	38.5	10	25.6	2	5.1	5	12.8
其中：巢湖出入湖河流	16	3	18.8	5	31.3	6	37.5	2	12.5		
淮河干流	16			5	31.3	9	56.3	2	12.4		
淮河支流	40	5	12.5	8	20	9	22.5	7	17.5	11	27.5
新安江	4	1	25	2	50	1	25				
合 计	127	41		30		29		11		16	

表 4-2 全省国控和省控监测断面水质目标分布情况表

河 流	监 测 断面数	II	占总数 (%)	III	占总数 (%)	IV	占总数 (%)	V	占总数 (%)	劣 V类	占总数 (%)
长江干流	28			28	100						
长江支流	39	8	20.5	20	51.3	9	23.1	2	5.1		
其中：巢湖出入湖河流	16	4	25	9	56.3	2	12.5	1	6.25		
淮河干流	16			16	100						
淮河支流	40	7	17.5	15	37.5	11	27.5	7	17.5		
新安江	4	1	25	2	50	1	25				
合 计	127	16		81		21		9			

第七节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达标状况

从 2002 年 3 月起，按照省环保局《关于实施城镇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状况报告制度的通知》（环控〔2002〕22 号）的要求，我省 17 个省辖市和 3 个县级市相继实施城镇集中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状况报告制度。地表水水源地水质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和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补充项目标准限值评价；地下水水源地水质按《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 类标准评价。其中地表水水源地监测指标 17 项，地下水水源地监测 13 项；县级市地表水水源地监测 13 项，地下水水源地监测 8 项。各市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见表 4-3。

表 4-3 安徽省各市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名 称	饮用水源名称	水源地 类 型	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合肥	董铺水库	地表水	99.15
淮北	自来水厂（东部水池）	地下水	100
	财校（南部水池）	地下水	
淮北	一中（西部水池）	地下水	100
	市政工程处 （中部水池）	地下水	
	910 厂	地下水	
宿州	一水厂	地下水	98.67
	二水厂	地下水	
	新水厂	地下水	

名称	饮用水源名称	水源地类型	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亳州	一水厂	地下水	98.4
	二水厂	地下水	
蚌埠	三水厂	地表水	91.88
阜阳	市政公司	地下水	99.05
	县党校	地下水	
	二水厂(茨淮新河)	地表水	
	自来水公司	地下水	
	市医院	地下水	
	市服装厂	地下水	
淮南	市三水厂	地表水	94.14
	李咀子水厂	地表水	
	望峰岗水厂	地表水	
	翟家洼水厂	地表水	
滁州	一水厂(城西水库)	地表水	97.01
	二水厂(城西水库)	地表水	
六安	二水厂(淠河总干渠)	地表水	100
马鞍山	一水厂	地表水	100
	二水厂	地表水	
巢湖	一水厂	地表水	91.2
	二水厂	地表水	
芜湖	一水厂	地表水	100
	二水厂	地表水	
	四水厂	地表水	
宣城	市自来水厂(水阳江玉山段)	地表水	96.2
铜陵	市水厂	地表水	98.9
	三水厂	地表水	
池州	市自来水厂	地表水	84.6
安庆	一水厂	地表水	100
	二水厂	地表水	
	石化水厂	地表水	
黄山	屯溪一水厂(横江)	地表水	99.07
	屯溪二水厂(率水)	地表水	
	徽州区水厂(丰乐河)	地表水	
界首	市自来水公司	地下水	88.6
明光	新取水口(池河)	地表水	93.3
宁国	广通坝泵房	地表水	100
	河沥溪泵房	地表水	

2002年在对17个省辖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测中,芜湖、马鞍山、淮北、安庆、六安6个城市每月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均为100%;合肥市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为99.15%;长江流域的铜陵、

池州、巢湖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分别为 98.9%、84.6%和 91.2%；新安江流域的黄山、宣城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分别为 99.07%和 96.2%；淮河流域的淮南、蚌埠、宿州、阜阳、亳州市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分别为 94.14%、91.88%、98.67%、99.05%和 91.2%。此外 3 个县级市饮用水水源地监测结果表明：宁国市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界首和明光两市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分别为 88.6%和 93.3%。

第五章 存在问题分析及建议

第一节 存在问题及分析

全省共划分了 577 个水环境功能区，从水质目标分布情况来看，长江流域水质目标为Ⅳ类和Ⅴ类的水环境功能区 64 个，占该流域水环境功能区个数的 18.8%；淮河流域水质目标为Ⅳ类和Ⅴ类的水环境功能区 106 个，占该流域水环境功能区个数的 51.0%；新安江流域水质目标低于Ⅲ类的水环境功能区仅为 1 个。

从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分析来看，共有 174 个水环境功能区的现状水质低于目标水质，其中有 51 个水环境功能区的水质现状较水质目标低 2 个级别以上，水质达标存在一定的难度。具体分布是，长江流域有 18 个，占总数的 35.3%，淮河流域有 33 个，占 64.7%。水质现状较水质目标低 2 个级别以上的跨省界水环境功能区有 19 个，其中有 16 个在淮河流域，3 个在长江流域的滁河水系；跨市界的有 21 个，其中淮河流域 18 个，长江流域滁河水系 3 个。

根据以上分析，水环境功能区目标可行性的重点分析应在淮河、长江流域。具体分布情况见表 5-1。

表 5-1 水质现状与目标差距较大的水环境功能区

序号 代码	水系	水体	水域	是否 省界	是否 市界	现状使 用功能	现状 水质	规划主 导功能	水质 目标
379	茨淮新河	茨淮新河	起点, 阜阳二水厂取水口上 1000 米终点, 茨淮新河入利辛处	否	否	工业用水	IV	饮用水源	II
557	淮河	淮河干流	菱角湖排灌站上游 1500 米	否	否	饮用水源	IV	饮用水源	II
409	涡河	大沙河(小洪河)	古井镇姬庄—古井镇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 V 类	农业用水	III
552	淮河	淮河干流	豫皖省界至霍邱县山河尖	是	是	渔业用水、农业用水	劣 V 类	渔业用水	III
254	环巢湖支流	十五里河	大蜀山东南 2.5km 焦小郢以下至上张圩农场桥断面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 V 类	农业用水	IV
255	环巢湖支流	派河	肥西县周公山下至下派镇入巢湖	否	否	工业用水	劣 V 类	工业用水	IV
258	环巢湖支流	四里河	建设中的大房郢水库大坝以下至南淝河合作化路桥东 3.8km 处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 V 类	农业用水	IV
259	环巢湖支流	板桥河	双凤湖以下至鸳鸯桥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 V 类	农业用水	IV
260	环巢湖支流	甘埠河	陶冲水库以下至河上口附近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 V 类	农业用水	IV
262	环巢湖支流	店埠河	众兴水库以下至三汊河附近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 V 类	农业用水	IV
278	滁河	襄河	化肥厂下至入滁河口	否	否	过渡	劣 V 类	过渡	IV
282	滁河	内城河	城西水库坝下至入清流河口	否	否	景观娱乐用水	劣 V 类	景观娱乐用水	IV
285	滁河	南城湖	湖区	否	否	景观娱乐用水	劣 V 类	景观娱乐用水	IV
286	滁河	北城湖	湖区	否	否	景观娱乐用水	劣 V 类	景观娱乐用水	IV

序号 代码	水系	水体	水域	是否 省界	是否 市界	现状使 用功能	现状 水质	规划主 导功能	水质 目标
289	滁河	沙河（清流河）	担子赵油坊至入滁河口	是	是	过渡	劣V类	过渡	IV
295	滁河	滁河	襄河入滁河前至汉河集闸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296	滁河	滁河	汉河集闸至新皂河入滁河下	是	是	过渡	劣V类	过渡	IV
310	长江安徽段	钟仓河	朱家嘴~钟仓闸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311	长江安徽段	西湖大沟	官塘小区~凤心桥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312	长江安徽段	排洪沟	联盟~胜利桥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314	长江安徽段	盛冲水库	盛冲水库	否	否	渔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348	长江安徽段	慈湖河	花板桥-冯桥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387	颍河	泉河	起点，临泉许庄 终点，阜阳入颍河口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工业用水	IV
389	颍河	济河	起点，阜阳永安闸 终点，颍上县汤店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391	颍河	颍河	起点，界首七渡口 终点，太和造船厂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工业用水	IV
392	颍河	颍河	起点，太和造船厂 终点，沫河口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工业用水	IV
410	涡河	大沙河（小洪河）	古井镇一城区入涡河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411	涡河	惠济河	谯城区安溜镇吴老家——两河口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412	涡河	大杨河	谯城区芦庙镇大武庄——观堂镇大杨庄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417	涡河	油河	谯城区双沟镇刘牌坊——城父镇河西园入涡河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421	涡河	涡河	谯城区安溜镇张庄——十八里桥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序号 代码	水系	水体	水域	是否 省界	是否 市界	现状使 用功能	现状 水质	规划主 导功能	水质 目标
422	涡河	涡河	谯城区十八里桥— 韩桥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423	涡河	涡河	韩桥—铁路桥	否	否	过渡	劣V类	过渡	IV
424	涡河	涡河	铁路桥—亳州涡阳 界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425	涡河	涡河	亳州涡阳界—涡阳 蒙城界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460	浍河	包河	谯城区颜集镇— 涡阳界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461	浍河	包河	包河涡阳段	否	否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470	洪泽湖	王引河	豫皖省界-四铺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488	濉河	奎河	黄桥-时村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502	濉河	岱河	吴楼-瓦子口	否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503	濉河	萧濉新河	瓦子口-符离闸	否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504	濉河	濉河	符离闸—省界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505	濉河	老濉河	朱楼子—省界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506	淮河	潼河	二郎庙—吴道口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507	淮河	老龙河	袁宅庄—小柏庄	是	是	农业用水	劣V类	农业用水	IV
537	淮河	濠河	太平桥上游 1Km 至 入淮口	否	否	过渡	劣V类	过渡	IV
542	女山湖	池河	造纸厂排污口下至 女山湖入口	否	否	过渡	劣V类	过渡	IV
551	白塔河	白塔河	天长啤酒厂下游 1Km 至入高邮湖口	是	是	过渡	劣V类	过渡	IV
466	怀洪新河	浍河	天原化工厂下—固 镇东李	否	否	农业用水、 工业用水	V	渔业用水	III
544	女山湖	女山湖	湖区	否	否	渔业用水、 农业用水	V	渔业用水	III

一、淮河流域

淮河流域水质现状与目标水质类别相差较大的水环境功能区主要集中在淮河干流出、入省境段及浍河、涡河、颍河、濉河、沱河等支流水系。分析其主要的原因为：

1. 结构性污染仍然突出

淮河流域多年来依托当地资源发展了一批规模小、科技含量低、污染严重的造纸、酿造等企业，虽然经过几年的治理整顿，关停了一批、取缔了一批，主要污染物治理达标了一批，但尚未真正实现结构调整、工艺技术升级提高、集中生产、集中治污的要求。在今后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传统工业仍将以较快的速度增长，结构性污染难以根本改变。

2. 达标标准低，污染反弹随时可能出现

“九五”期间实现的达标排放主要是根据各行业自身特点确定的几项主要污染物的达标排放，相对当地环境容量而言，污染物排放总量仍然很大。同时，由于企业治理技术不过关，治污设施管理水平及操作人员水平差，稳定达标的基础不牢靠，污染反弹随时可能出现。

3. 城市基础环保设施建设滞后，生活污染负荷趋增

由于认识、资金、设备等问题，城市基础环保设施建设严重滞后，国务院《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及“九五”计划》中要求我省“九五”期间建设的18座城市污水处理厂截止目前仅4座建成进行试运行，余仍在建设之中；淮河流域还没有一座正规的垃圾处理场，对垃圾的处置仅是一般性的填埋，二次污染影响水体水质现象严重。城市基础环保设施建设的滞后，与城镇人口的增加，造成了流域内生活污染负荷加大，水质现状难以达标。

4. 农村面源污染日益突出

随着农村化肥的过量使用及无计划畜禽养殖场的增加，农村面源污染日益严重，并成为流域治污中的新问题。与工业废水及城市生活污水治理相比，农村面源污染的防治难度更大。当前淮河流域

面源污染防治工作尚未真正开展，污染底数不清，又缺乏具体的管理法规和技术措施。

5. 越境污染依然对我省淮河流域水环境构成严重威胁

淮河是一座高度人工控制河流，拥有闸坝 5200 多座。每逢旱季，上游市、县为保证工农业及生活方面用水，河道闸坝基本关闭，河道径流量几乎为零，水体自净能力当然甚微，而污染源仍持续不断向河道排污，污染物质浓度随之增高，水质恶化。一旦雨季来临，上游开闸泄水，大量积蓄已久、污染十分严重的污水顺流而下，使原本就已污染的河段“雪上加霜”，极易酿成污染事故，下游防不胜防。以污水团形式造成的污染已成为我省淮河流域污染的最显著的特点。

二、长江流域

长江流域水质现状与目标相差较大的水环境功能区主要集中在滁河水系，且滁河出省界水质现状为劣 V 类，与下游时有纠纷。究其原因，一是该地区工业结构布局不尽合理，工业企业尚未真正全面达标，导致工业污染物排放居高不下；二是城镇人口不断增加，生活污水排放及生活垃圾等废弃物日益增加，而当地污水处理厂等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大量污水未得到有效治理就直接排放入河；三是滁河水系的“闸坝”较多，流量小，流速慢，水体自净能力弱，枯水季节河流污染程度加剧等原因所致。

第二节 措施与建议

一、管理措施

1. 水环境功能区的划分是水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基础工作。水环境功能区划经批准后，要严格按水环境功能区划目标进行监督管

理。对不能达到区划功能目标的水域，各市环保部门要制定水污染物防治规划，实施削减工业、城市生活及农村面源排放的水污染物总量及生态恢复的治理工程、技术和管理措施，全面推行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和排放重点水污染物许可证制度。

2. 要建立和实施流域水环境功能区目标考核责任制度。涉及跨界水域，上游城市和城镇要对下游用水安全负责。十五期间，省环保局将重点对各市跨省界、市界水域功能目标达标情况和饮用水源保护区功能目标达标进行考核。各市要对辖区内的跨市界、县界水域功能目标达标情况和饮用水源保护区功能目标达标进行考核；要建立流域水污染联防制度，当上游发生污染事故或水质恶化时，要及时通知下游采取防范措施，同时采取减排和限排污染物的措施，将污染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3. 加强水环境质量监测，加强水质监测的自动监测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建设，开展跨界水质评价，及时准确地公布水环境质量信息和评价结果，分析和研究每个水环境功能区的污染物排放情况，为水环境功能区目标管理提供依据。

4. 在重要敏感水域设置明显的水环境功能区标志，加强水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明确责任单位和个人，强化水环境功能区的管理，尤其要重点依法加强城镇居民生活饮用水水环境的保护。

5. 加快推进城市环保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对工业、生活废水城市生活垃圾进行集中处理，达标排放，中水回用。大力推行清洁生产和节约用水，加大对工业企业和城市生活污染源的治理。

6. 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推进城市污水、垃圾处理产业化发展的意见》要求，逐步实现城市污水、垃圾处理项目投资主体多元化、运营主体企业化、运行管理市场化，积极推进城市污水、垃圾处理产业化机制。加快城市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处理厂的建设进度。

二、建议

1. 对水资源紧张，闸坝调控的流域，要实施流域跨界水污染联防制度，重要闸坝要坚持小流量、长流水，充分发挥自然生态水体自净功能作用，保证下游生态用水。建议水行政主管部门在开闸放水时，应及时通知当地环保部门，环保部门应把开闸放水及本地水质情况及时向下游环保部门通报、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以便下游采取应急防范措施，消除或者减轻可能造成的污染危害。

2. 鉴于目前因上游污水排放导致下游水污染事故时有发生并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这些损失往往得不到解决，群众反映十分强烈。建议尽快制定跨省际、跨区域赔偿办法。

3. 进行面源污染的调查研究，制定相关的管理办法，加快面源污染治理进度。控制水土流失，防止非点源污染。加强化学农药、化肥的使用管理。